



[美] 德莱塞

珍妮姑娘

I 712.44

D216

26472

珍妮姑娘

ZHENNI GUNIANG

[美] 德莱塞著

潘庆龄译



XWTS 0014788

外国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北京

Theodore Dreiser
JENNIE GERHARDT

The World Publishing Company
Cleveland and New York
1951

封面设计：徐中益

珍妮姑娘

Zhenni Guniang

外国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 304,000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 $15\frac{7}{8}$ 插页 2

1987年10月北京第1版 1987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26,800

ISBN 7-5016-0000-7/I·1

书号10208·276 定价 2.75 元

译者序

西奥多·德莱塞是享有世界声誉的美国作家，一八七一年八月二十七日生于印第安纳州特雷霍特市郊一个笃信天主教的德国移民家庭，幼时曾光脚在铁路道轨两旁捡过煤渣，过着相当艰苦的生活。他热爱他终生勤劳、农家出身、原籍捷克的母亲，他怜悯他永远惶惑不安的父亲和因贫困而被迫为娼的姐姐。德莱塞永远都没有忘记他在童年时代尝到的贫苦的人生况味。这些自然就成为他后来接近贫者和同情弱者的思想基础。

一八八九年，德莱塞在一位中学老师热心资助下进入印第安纳大学，但一年后即辍学，到芝加哥某地产公司和家具公司当收帐员，整日挨门逐户去敛钱，使他接触到下层社会各种人物和阴暗面，为日后创作积累了丰富的素材，也决定了他的创作中的悲剧性思想和自然主义色彩。正如美国著名作家舍伍德·安德森在《德莱塞》一文中所说，“大概世上自古以来存在过的一切抑郁、阴暗和沉重，在他笔下都有所反映。……他神情沮丧，他不知该如何改变生活，因而他描绘生活一如所见——真实，毫不伪装。”因为德莱塞在青年时代如饥似渴地阅读过狄更斯、萨克雷、菲尔丁、霍桑、巴

尔扎克等名家的作品，深深地被这些文学大师所塑造的人物所感动，产生了急欲表现美国形形色色的社会生活的创作激情。但是，直到一八九二年进入芝加哥《世界日报》任新闻记者，他才开始写过一些幽默小品。一八九五年定居纽约正式从事写作，同时编辑杂志，经常往来于芝加哥、圣路易斯、托莱多、克利夫兰、匹兹堡各大城市之间，接触到现实生活中各个不同的方面，亲眼目睹了贫民窟、酗酒、色情、凶杀、拐骗、抢劫……从而使他进一步认识到美国的现实是一种“残酷的、不公道的现实”，是一个“毁灭的过程，而幸福只不过是幻觉而已”。他很想把它在报刊上反映出来，但是，正如他自己所说的：“当我想谈谈穷人的痛苦和他们身受的压迫时，我受到了嘲笑。于是，我就抛弃了新闻记者的工作而开始写作，来揭发社会上不公平的事情。”

因此，德莱塞一开始就以揭示社会丑恶的姿态出现在美国文坛上。他的头一部长篇小说《嘉丽妹妹》（一九〇〇年），就是以十九世纪末贫富悬殊的美国社会为背景，毫不留情地揭露了资本主义正在毁灭人性、污损人的尊严并诱人堕落的现实，让人们清晰地看到嘉丽这个年轻姑娘是怎样一步步地受到那个可恶的社会的戕害，终于成为亿万富翁豪华世界的牺牲品。由于德莱塞在《嘉丽妹妹》中大胆地揭示了当时的残酷现实，一方面使这位默默无闻的年轻作家赢得了很大声誉，正如当时美国著名作家辛克莱·路易斯竭力推崇《嘉丽妹妹》“象一股强劲的自由的风，席卷了株守家园、密不通风的美国，自从马克·吐温和惠特曼以

来，头一次给我们闷热的千家万户吹进了新鲜的空气”^①，另一方面也使他多年来一直受到责难和攻击。因为那时正是整个美国文学沉湎于理想主义的时代，许多作家热衷于描写人生的乐观方面，小说被视为消遣品，作品中往往充满虚无缥缈的理想或浪漫色彩，而对现实生活中的丑恶则根本熟视无睹。德莱塞在《嘉丽妹妹》中却触到了美国社会的痛疮疤，他们恼羞成怒对作者进行迫害，甚至企图将这部小说作为“禁书”^②而加以扼杀，自然不足为怪。但是，德莱塞坚持认为：“生活就是悲剧，……我只想按照生活的本来面目来描写生活”，他“宁愿饿着肚子跑到纽约格林威治村来写几部反映真实的小说”。他就这样锲而不舍地坚持着，“一年接一年，写出了他的生动有力的小说，描写被压迫的妇女，暴露巧取豪夺的美国金融家，或是分析中产阶级下层的各种惨痛的悲剧”。^③所以说，德莱塞在一九一一年十月出版的他的第二部长篇小说《珍妮姑娘》，就是当时他继续探讨现实、大胆揭示贫富悬殊的美国社会生活的又一部重要作品。

德莱塞创作《珍妮姑娘》时美国社会的典型特征，概括起来，就是：“一方面，在美国大城市里以及乡村里，存在着

① 辛·路易斯：《美国人对文学的恐惧》，一九三〇年。

② 《嘉丽妹妹》原稿经过删改后才得以出版，此后一直引起争论。一九八一年，宾尼法尼亚大学出版社根据德莱塞原稿，出版了《嘉丽妹妹》的新版本，将当年被删去的三万六千个词悉数补上，恢复了原书的面目。据了解，这一新版本更突出了现实主义的色彩。

③ 以上均引自迈克尔·高尔德：《我所知道的德莱塞》一文。

可怕的失业和贫困的现象，人的劳动白白地被掠夺；另一方面，亿万富翁即拥有亿万家产的有钱人却过着空前未有的豪华生活。”^① 德莱塞在《珍妮姑娘》中用鲜明的艺术形象相当出色地集中反映了这一特征。他以老工人女儿的不幸命运为线索，真实地描写了处于社会底层的普通人民的悲惨生活，撕去了资产阶级的伪善面纱，塑造了勤劳、纯洁、爽直和富有自我牺牲精神的珍妮这个劳动妇女的形象，这在以往美国文学作品中尚属罕见。这部小说和《嘉丽妹妹》在主题、题材和艺术风格上都十分相似，德莱塞用饱含深厚的同情的笔触，描绘了吹制玻璃的老工人格哈特及其一家人贫病交迫、孤苦无告的遭际，同时也揭示了权势烜赫的参议员布兰德、富商莱斯特等人的上流社会生活，就象是在另一个星球上似的——两相对照，令人触目惊心地看着当时美国存在着的不可逾越的贫富鸿沟及其深刻尖锐的社会矛盾。

德莱塞在小说中笔酣墨饱地描写了工人的女儿珍妮一生困厄的遭遇。女主人公珍妮在生活的逼迫之下，先是充当参议员布兰德的情妇，后来又成为富商纨绔子弟莱斯特的情妇，注定了她必然要得到含垢忍辱和苦难深重的命运。随着故事情节的骤变，人们自然会得出结论：产生珍妮这一悲剧的世界，是不公正和惨无人道的。德莱塞的现实主义在小说中所取得的最大成就，恐怕也就在这里。

德莱塞在小说结构、情节安排方面，也是匠心独运，具

^① 引自《列宁全集》第二十卷，第五十五页，人民出版社。

有鲜明的艺术特色，简单地说，就是人物和故事情节非常紧凑曲折，扣人心弦。其次，德莱塞在塑造人物性格时，也富有艺术感染力，表现出他的观察细致犀利和深邃有力。正如作家戴维·卡斯纳曾经概括过的那样，“他一手拿着放大镜，把他另一只手上欢蹦乱跳的各式各样的人物——富人、穷人、乞丐、偷儿、医生、律师、商人，以及社会上各界领袖人物都照彻得纤毫毕露。”就是这样，在德莱塞栩栩如生的描绘下，老工人格哈特的诚实、勤恳、耿直和贫贱不可移的品性，令人读后肃然起敬。至于参议员布兰德、富商莱斯特，以及其遗孀莱蒂·佩斯等人骄奢淫逸、挥霍无度的生活，也是刻画得入木三分。尽管作家笔下把布兰德写得那么温文尔雅，道貌岸然，但给读者留下的印象，他还是个伪君子。莱斯特从本质上说，自然跟他的整个家族一样，因为这个凯恩家族就是一个冷酷无情、爱财如命的罪恶之家，正如马克思和恩格斯所指出的那样：“资产阶级撕下了罩在家庭关系上的温情脉脉的面纱，把这种关系变成了纯粹的金钱关系。”这里根本谈不上有什么真正的爱情。莱斯特和他的家庭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自然具有共同的特性，但另一方面，在德莱塞笔下，莱斯特又具有自己鲜明的个性，显然有别于其他资产阶级人物。简单地说，他追求个性自由，具有一定的反叛精神，崇尚所谓的美国民主传统，反对贫富贵贱对立，主张爱情至上，甚至不顾整个家族的强烈反对直至与他断绝关系的威胁，爱上了社会地位悬殊的工人女儿珍妮，企图同当时社会习俗进行较量。小说中对莱斯特同珍妮之间一

度相亲相爱的情节描写，德莱塞的确花了很多的笔墨，应该说是相当精彩而且吸引人的。但是，当亿万富翁的父亲遗嘱中取消他的那份遗产继承权，整个上流社会对他实行抵制时，莱斯特立刻处于极端矛盾的内心斗争之中，感到自己寡不敌众，于是产生了犹豫、彷徨、动摇、退却的心理。莱斯特始终不敢——而且事实证明——也根本不可能冲破资产阶级利己主义这一樊笼，到最后还是被偌大的财产所俘获了。

另一方面，德莱塞在小说中却感人至深地写出了珍妮的勤劳、纯洁、真挚和富于自我牺牲精神的性格，写出了她的思想和品格远远地凌驾于莱斯特那些衣冠禽兽之上。她孝敬贫病煎熬中的德国移民的父母——格哈特夫妇，她疼爱头一个情夫留下来的那个弃儿——维思德，同样，她谅解遗弃了她、但在临终前似乎又回心转意的那个负心汉——莱斯特。由于作家写得真切动人，这个金钱万能的社会的殉葬品——弱女子的悲惨结局，真是催人泪下。不过，由于德莱塞在当时还只是一个“朦胧的社会主义者和人道主义者”^①，思想上还受到托马斯·H·赫胥黎、赫伯特·斯宾塞等人生物进化论的影响，相信“弱肉强食”乃是不可抗拒的自然规律，因此在小说的结尾处不免流露出悲观主义色彩。尽管如此，德莱塞的文学创作生涯毕竟是从《嘉丽妹妹》和《珍妮姑娘》开始的，在美国文学史上，他是不带偏见地如实描

① 见前引的高尔德一文。

写新的美国城市生活的先驱者之一，也是现实主义小说的大师。远在一九三〇年，辛克莱·路易斯对德莱塞在美国文学史上的伟绩早就作出了十分中肯的评价，他说，“我和许多其他美国作家一样认为：德莱塞常常不被人们理解，有时还被人们所憎恨，但跟任何别的美国作家相比，他总是独辟蹊径，勇往直前，在美国小说领域里，为了从维多利亚时期和豪威尔斯式的胆怯与斯文风格转向忠实、大胆和生活的激情而扫清了道路。没有他披荆斩棘地开拓的功绩，我怀疑我们中间有谁能够——除非我们乐意被押往监狱——把生活、美和恐怖通通描绘出来。”①

潘 庆 龄

写于一九七七年八月，上海

改于一九八四年十月

① 见前引的路易斯一文。

第一章

一八八〇年秋天的一个早晨，一位中年妇女，由一个十八岁的年轻姑娘陪着，走进俄亥俄州哥伦布市的一家大旅馆，来到帐房的台子跟前，打听那里有没有她能做的工作。她身子虚胖无力，面容坦率开朗，言谈举止却显得天真羞怯。她那双善于忍耐的大眼睛里，饱含着这么一点忧愁，只有满怀同情地端详过孤苦无告、心烦意乱的穷人面容的人，方才能够理解。谁都看得出来，跟在她后面的女儿怎么会有羞涩、胆怯之感，使她躲缩在背后，两眼望着别处，显出若无其事的样子。要知道，她母亲虽说没有受过教育，但她富有诗意的心灵里，却充满了幻想、感情，以及与生俱有的慈爱。她父亲则具有一种稳重沉着的性格。而这些性格在她身上都兼容并包了。此刻正是贫困把她们赶到这里来的。她们赤贫如洗的状况是那样富于感染力，甚至连那个帐房都被感动了。

“你乐意干什么样的工作？”他问。

“也许你们这里有一些洗洗擦擦的活儿，”她胆怯地回答。“我会擦地板。”

她的女儿一听见这句话，就怪别扭地把脸孔侧转过去，

这倒不是因为她不乐意干活，而是因为她不愿让人家一眼就看到她们穷得非出来干活不可。那个帐房倒是颇有侠义心肠，见到这样的美人儿落了难，不免有些于心不忍。从那个女儿真的百般无奈的神情，一望可知她们的遭遇确实是苦不堪言。

“请稍等一会儿，”那个帐房说了，就走进后面办公室，去叫女茶房的领班出来。

旅馆里果然有的是工作。经常来擦地板的那个女工走了以后，大楼楼梯和大客厅就没有人打扫了。

“跟着她的是她的女儿吗？”女茶房的领班问，因为从她站着的地方就看得见到她们。

“是的，依我看大概是吧。”

“她要是想来的话，今儿个下午就可以来。我想，那女孩子也会给她帮帮手吧？”

“你就去找女茶房的领班，”那帐房回到办公桌跟前高兴地说。“就打那儿过去，”他指着附近的一道门。“她会关照你的。”

原来，吹制玻璃的工人威廉·格哈特本人和他全家屡遭不幸，以上短小的一幕，不妨可以说，就是这出悲剧的顶点。威廉·格哈特碰到的正是下层社会里司空见惯的厄运，他每天都得看着他的妻子，他的六个孩子，还有他自己，就靠哪一天赶上运气好，赐给他的一点儿东西勉强过活。他自己正病倒在床上。他的大儿子塞巴斯蒂安——他的同伴们干脆管他叫巴斯——现在本地一家制造货车厂商那里当艺

徒，每周收入只有四块钱。大女儿珍妮维夫，虽然十八岁多了，至今还没有学过任何手艺。剩下的孩子是，乔治十四岁，玛莎十二岁，威廉十岁，维罗尼加八岁，他们年纪还都太小，什么事都不会干，只是给全家生活徒增困难罢了。他们生活上唯一的依靠，就是那所房子，尽管用来抵押了六百块钱贷款，毕竟还是属于格哈特的财产。当时他所以要筹借这笔钱，是因为买下这所房子，已把他全部积蓄都花完了，但他还想在旁边另搭三个房间和一条走廊，这样一家人方才全能住下。虽然抵押离期满还有好几年，但因为日子过得越来越紧，不但把平日攒下来准备还本的那一点儿钱动用了，就连偿付年息的钱也都花完了。格哈特求助无门，自己知道日子难过，——医生索取诊金的帐单，房子抵押后的按期付息，不用说，还有向肉铺子、面包房的赊欠，尽管店主们知道他的确诚实可靠，随他拖欠不还，可是到头来还是信不过他了，——以上种种烦恼沉重地压在他心上，使他寝食不安，他的病也就迟迟好不了。

格哈特太太可不是一个弱女子。她一直替人家洗衣服，有多少衣服洗多少，其余的时间就得给孩子们穿衣，做饭，打发他们去上学，还要给他们缝补衣服，侍候卧病的丈夫，偶尔她也会暗自落泪。每当杂货铺不肯赊欠东西时，她又得常常亲自出去，寻找一家远一点的新杂货铺，先拿一点儿现钱开个户头，以后记帐赊欠，直到有人警告那位好心的铺子老板切莫上当、不再让她赊欠的时候，她只好越走越远，另找新的铺子去。那年月，玉米最便宜。有时她就煮上

一锅加碱玉米糝，再也没有别的东西，吃上整整一个星期。玉米粉调成粥，也总比没东西吃强些，不过里面要是加上一点儿牛奶，那就算得上吃酒席了。炸土豆——在他们看来几乎就象一种佳饌，咖啡则是难得喝上的珍品。煤块是他们提着篮子、木桶，沿着附近铁路车场的岔道两旁捡来的。劈柴同样也是从附近木栈那里拾来的。他们就这样一天又一天地熬着日子，无时无刻不在巴望父亲的病好起来，玻璃厂早一点开工。但是，眼看着冬天转眼就到，格哈特开始感到绝望了。

“我恨不得马上摆脱掉窘境才好，”——这是那个倔强的德国人嘴上常说的一句口头禅，不过，他说话时那种有气无力的声音，还是表达不出他内心的焦灼不安。

真是祸不单行，偏巧小维罗尼加又出了麻疹，一连好几天，大家都认为她八成儿活不成了。她的母亲什么事都顾不上了，只是守在她身旁，一个劲儿替她祈祷神佑。埃尔旺格大夫纯粹出于人类的同情，每天都过来给那个孩子认真诊治。路德教会^①里的旺特牧师，也以教会的名义前来表示慰问。他们两个人也把一种阴森森的宗教气氛带到了格哈特家里。他们是身穿黑袈裟、代表至高无上的上帝的神圣使者。格哈特太太好象以为马上就要失掉自己的孩子，

① 十六世纪欧洲宗教改革运动时期，由马丁·路德所倡导的基督教新教教义。有时也指依据这种教义而成立的新教教会，即路德宗（亦称信义宗）的教会。最初产生于德国，后成为北欧各国的国教。十八世纪随着德国移民而传入美国，后逐渐发展成为美国基督教（新教）大宗派之一。

忧心忡忡地守在那小床旁边。三天以后，危险期过去了，可是家里连一块面包都没有了。塞巴斯蒂安挣来的工钱，都拿去买药了。只有煤块还可以随便去捡，可是，孩子们已有好几回从铁路车场被撵了回来。格哈特太太把她可以求职的地方通通想过了，正在绝望之中才想起了这家大旅馆。现在她真象奇迹一般，时来运转了。

“你要多少工钱？”女茶房问她。

格哈特太太没承想到人家会征求她的意见，可是她为饥寒所迫，就壮了壮胆回答说：

“一天一块钱，不算太多吧？”

“不太多，”女茶房说。“这里每星期大概只有三天的活儿。你只要每天下午来一趟，就干完了。”

“好极了，”格哈特太太说。“打今天就开始？”

“好的；你跟我来，我指给你看打扫的工具在哪儿。”

她们就这样即时被接受的地方，是当时当地一家以豪华著称的大旅馆。俄亥俄州的首府哥伦布，人口有五万，过往行旅络绎不绝，原是经营旅馆业的理想场所，事实上也充分利用了这一大好机会，至少当地居民常常引以为荣。这家旅馆是一座气势宏伟的五层楼的建筑物，坐落在本城中央广场的一隅，那里还有州议会大厦和各大商店。旅馆大厅很宽敞，不久前还重新装饰过。白色大理石地坪和墙裙，因为经常细心措擦，总是闪闪发亮。富丽堂皇的楼梯两侧是胡桃木扶手，每个踏级上都嵌着黄铜横条。大厅的一隅，有一个专卖报纸和香烟的柜台，十分惹人注目。帐房间和经

理部各办公室，就设在楼梯拐弯处底下，全用上等硬木板壁隔开，都安上了当时最新款式的煤气装置。站在大厅尽头的一个门口，就可以望见旅馆附设的理发厅，里面摆着一排排理发椅和刮脸用的水杯。旅馆门前经常有两、三辆公共汽车，按照火车开行的时刻一会儿开来，一会儿又开走。

这个大旅馆是本州政界冠盖云集之处。有好几个州长，在他们任期内都把这里当作常驻的寓所。还有两个美国参议员，只要到哥伦布来办事，少不了到这里来开带有客厅的房间。里头有一位就是参议员布兰德，差不多被旅馆老板看成是个长住的客人，因为布兰德不但是本城居民，而且还是个单身汉，除了旅馆以外，城里已是无家可去了。在其他来去匆匆的客人里头，包括众议员、本州议员，以及院外游说的政客、商人、自由职业者，总之，各色人等，应有尽有，他们来来往往，使得这个有如万花筒一般的世界越发眼花缭乱、喧声鼎沸。

她们母女俩突然被抛入这个光艳夺目的小天地，不由得感到无限惊骇。她们总是小心翼翼的，什么东西都不敢去碰，深怕得罪人家。她们负责打扫的那个铺着红地毯的大门厅，在她们看来简直如同宫殿一样富丽堂皇；她们总是连眼睛都不敢抬起来，说话时也把声音压得低低的。后来去刷洗楼梯踏级，揩擦漂亮的楼梯上那些铜条的时候，她们俩可得要鼓起一点儿勇气来才行，因为这时母亲心里不免有些胆怯，而女儿觉得自己就这样出现在大庭广众之前，哪能不害臊呢。客人们就在楼梯下壮丽宏伟的休息厅里闲

坐、抽烟，而且还不断有人进进出出，谁都看得见她们母女两个。

“这儿不是挺美吗？”珍妮维夫喃喃自语道，但一听见自己的声音，心里就感到紧张不安。

“是啊，”她母亲回答说，这时她正跪在地上，用她那双笨拙的手使劲在拧揩布。

“住在这儿一定花很多的钱吧，你说是不是？”

“是啊，”她母亲说。“小小的昏昏晃晃里，可别忘了擦。看这儿，你就漏掉了。”

珍妮听了妈这么说，心里很憋气，但她还是认真地干活，使劲地揩呀擦呀，再也不敢抬头东张西望了。

母女俩就这样胼手胝足地从楼上沿着楼梯揩擦下来，一直忙活到五点钟光景。外面天黑了，整个大厅却灯火辉煌。她们眼看着快要擦到楼梯底脚了。

经过大型回旋门，一个身材颀长、气度非凡的中年绅士，从寒气袭人的户外走了进来。他头戴缎子大礼帽，身披军用大氅，在这些悠闲自在的人群里头，一望可知他是一位重要人物。他脸孔黝黑端庄，但轮廓鲜明，显出富于同情心的线条；他那闪闪发亮的眼睛上面，有两道乌茸茸的浓眉毛掩映着。他经过柜台旁边，随手捡起早就给他留出的钥匙。走到楼梯边，他就款步登楼了。

他看见在他脚跟边擦地板的中年妇女，不但绕开她走了过去，而且还亲切地摆摆手，仿佛在说：“不必见了我就挪地方嘛。”